

柿庄

沁水县柿庄镇国土空间详细规划

公示稿

2025年10月

目 录

稀庄

第一章 规划概况

第二章 目标定位

第三章 建设空间布局

第四章 规划支撑体系

第五章 开发建设管控



稀庄

01

规划概况



规划范围

规划范围：本次规划范围为柿庄镇镇政府驻地，约 86.17 公顷。

规划层次

单元规划：依据《沁水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（2021-2035年）》详细规划单元划分，将柿庄镇镇政府驻地划分为1个规划单元。

地块规划：共划分为117个地块。地块规划应细化落实单元规划的传导内容，在地块层面明确各项控制内容和规划条件，作为建设项目实施的法定依据。

落实上位规划传导

坚守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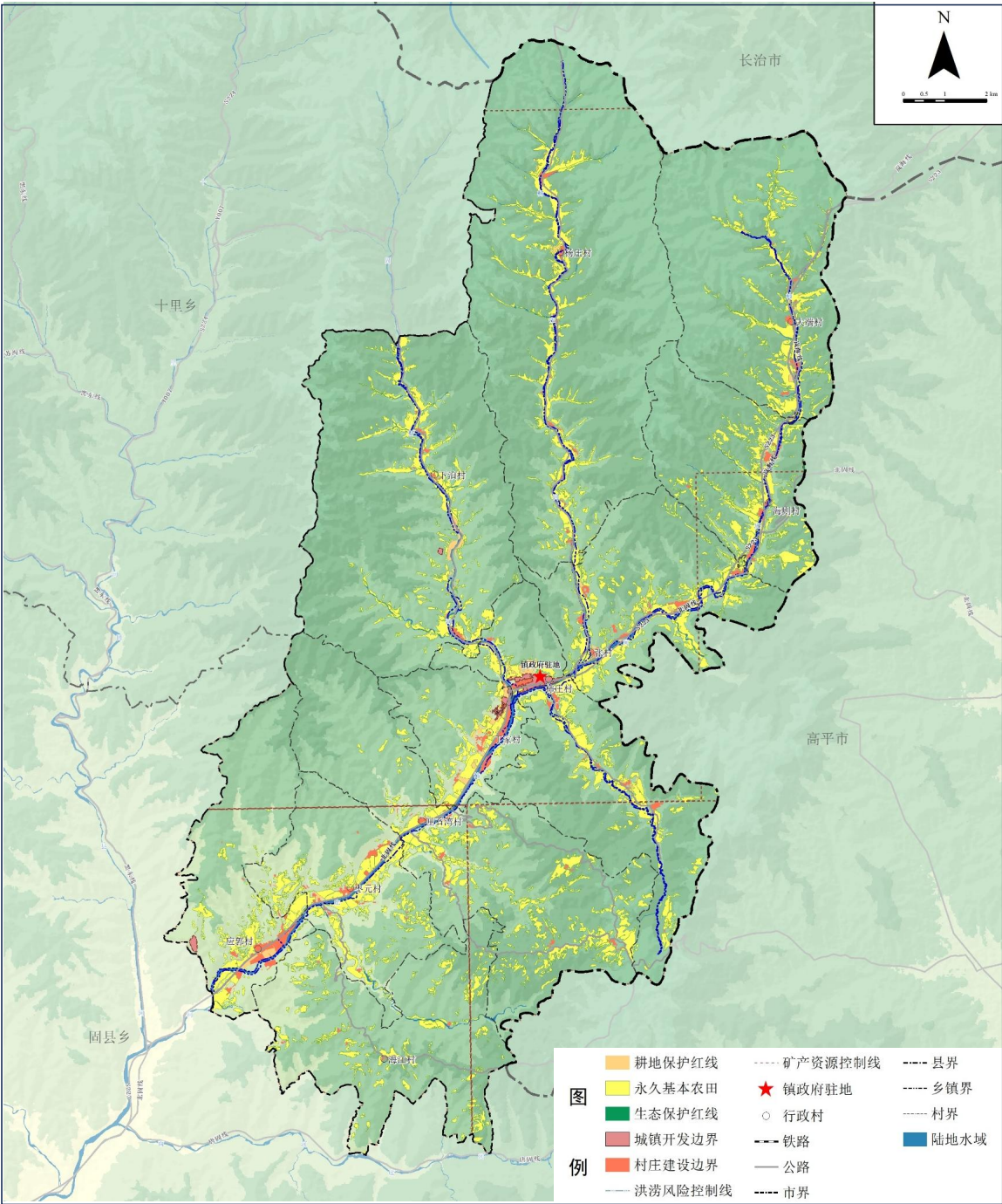
柿庄镇落实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0.0079平方千米（0.79公顷）

落实县级规划确定的生态保护红线

规划2035年柿庄镇生态保护红线面积0平方千米（0公顷）

落实县级规划城镇开发边界

规划2035年柿庄镇城镇开发边界面积0.36平方千米（36.49公顷）



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

落实上位规划传导

■ 空间结构

规划形成“一核两翼、一轴两带”的空间结构

- **一核：**依托镇级服务设施打造的城镇综合服务中心。
- **两翼：**以镇政府为核心的“老镇焕新片”和以居住功能、教育功能为主的“活力新城片”。
- **一轴：**依托S223形成的城镇综合发展轴。
- **两带：**依托固村河、柿庄河打造的蓝绿融合的生态景观带。

■ 交通组织

构建“两横三纵”的道路网体系

- **道路系统规划：**“两横”指S223和连接河岸东西两片区的镇区横路，“三纵”指垂直省道的镇区纵一路、纵二路、纵三路。
- **公共交通配置：**规划新增城乡公交客运站1处，位于镇政府驻地纵二路西侧。

稀庄

02

目标定位



目标定位

栉庄

■ 上位规划总体定位

总体定位:沁水县生态经济发展区 绿色能源发展基地

■ 本次规划总体定位

特色农产品生产、加工基地

绿色能源产业基地

田园宜居文明乡镇

稀庄

03

建设空间布局



规划结构

构建“一核、一轴、三组团”的镇域空间总体格局

■ 一核

依托柿庄镇镇政府打造的柿庄镇公共服务核心。

■ 一轴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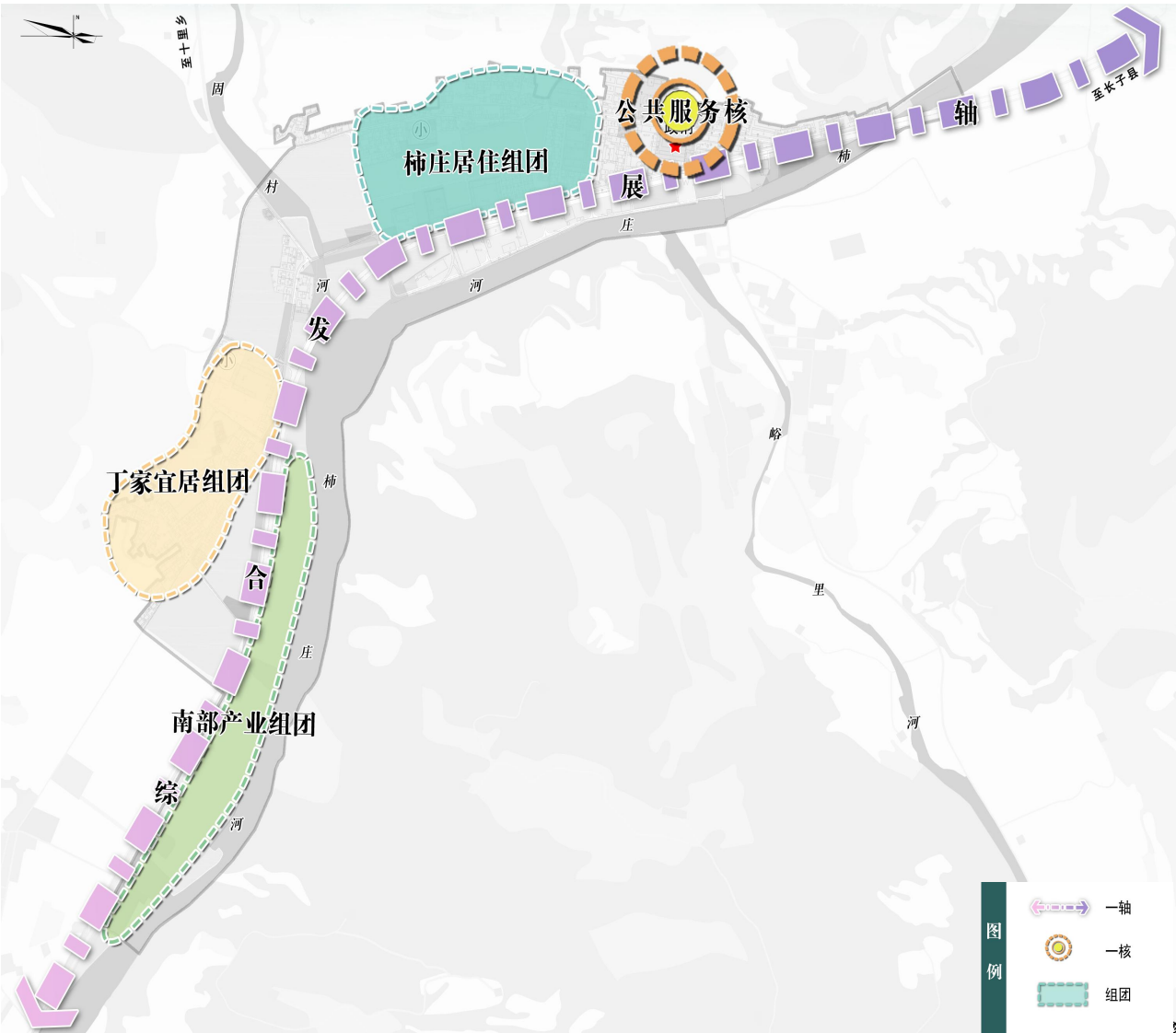
依托S223打造的文旅康养和乡村振兴示范带，作为城乡发展主轴。

■ 三组团

西南部丁家宜居组团：以丁家村居民区为主的丁家宜居组团。

南部产业组团：以南部产业为核心的产业主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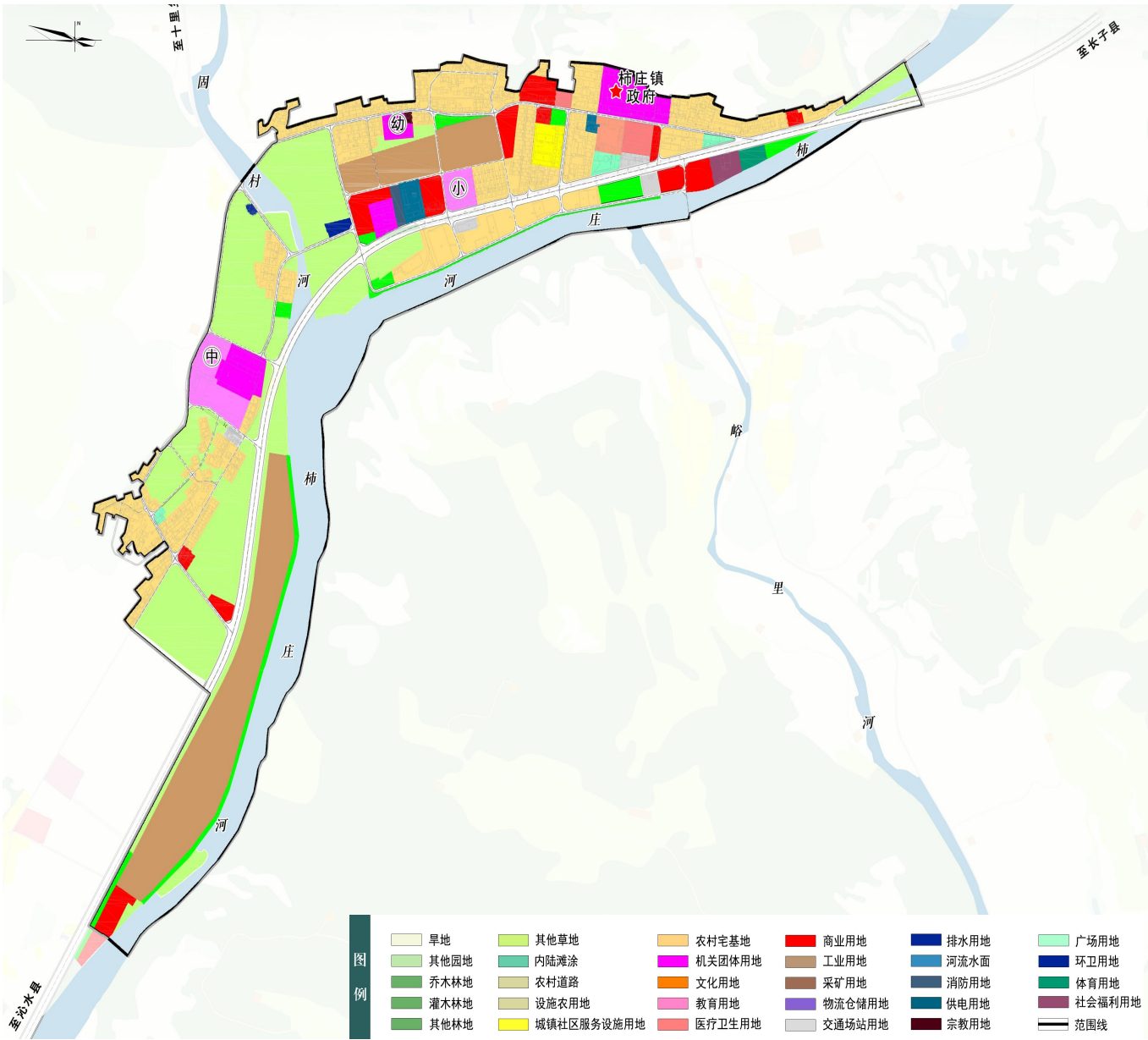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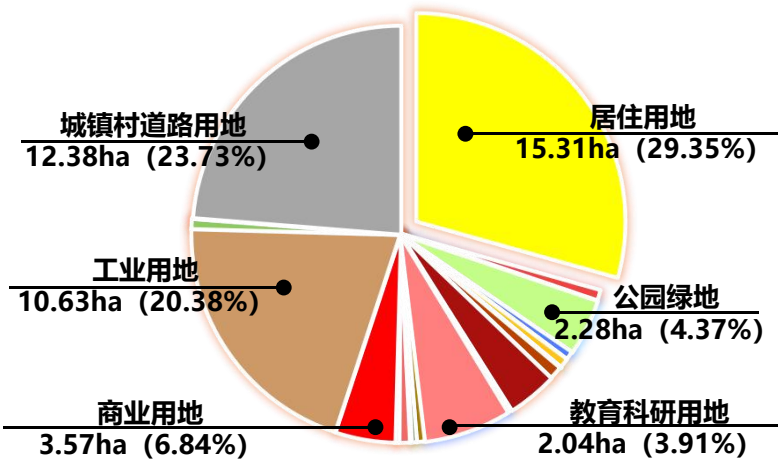
北部柿庄宜居组团：以北部柿庄村居民区为主的柿庄宜居组团。



镇域镇村体系规划图

用地布局

规划范围内总面积86.17ha，非建设用地总面积34.01ha,建设用
地总面积52.16ha。其中居住用地
15.31ha，占比29.35%；公园绿
地2.28ha，占比4.37%；教育科
研用地2.04ha，占比3.91%；商
业用地3.57ha，占比6.84%；工
业用地10.63ha，占比20.38%
；城镇村道路用地12.38ha，占比
23.73%；其他建设用地面积
5.95ha，占比11.41%。



沁水县柿庄镇用地布局图

稀庄

04

规划支撑体系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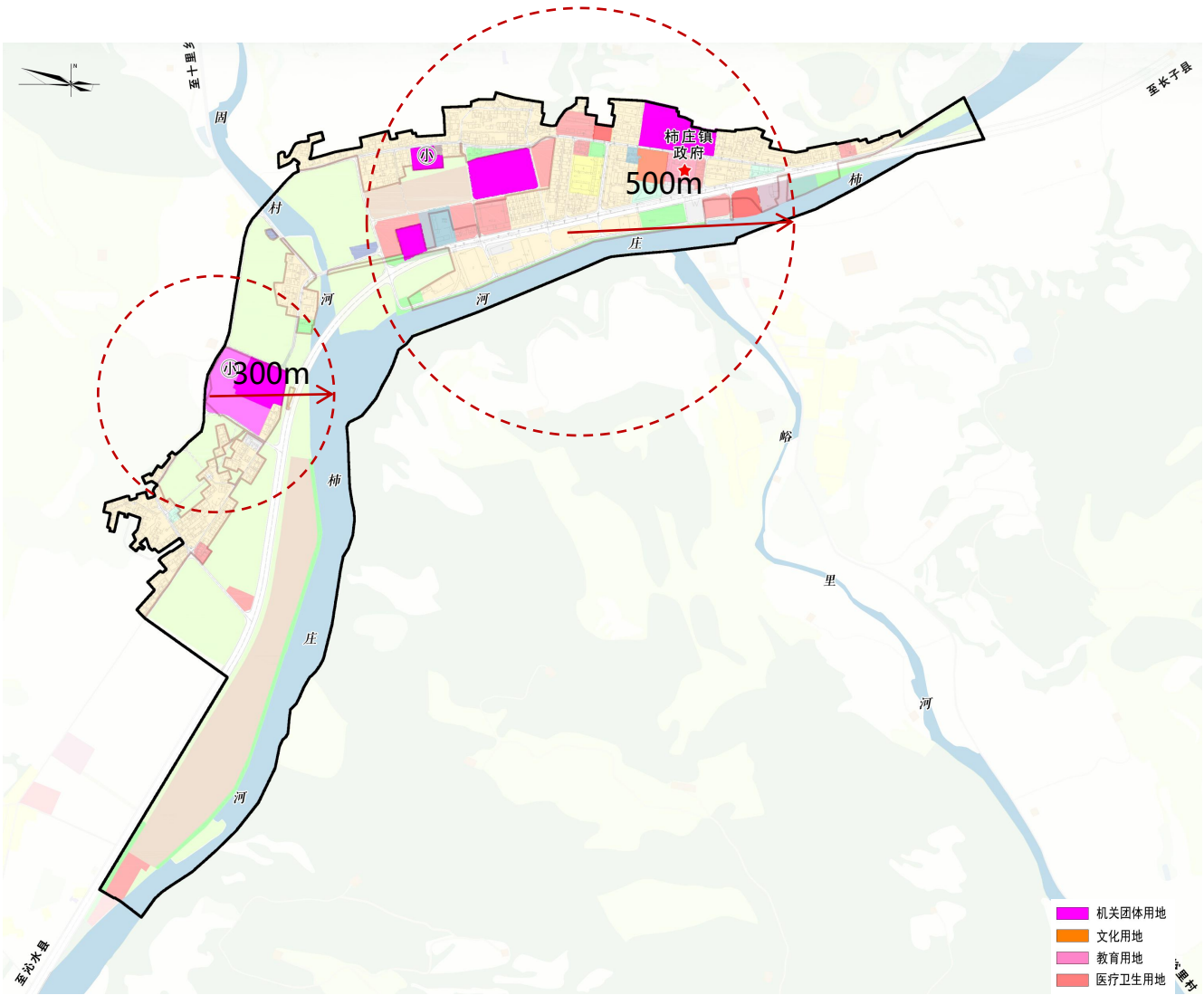


公共服务与公共管理规划

规划一处10分钟社区级生活圈，一处5分钟社区级生活圈

10分钟生活圈位于柿庄居民区主团，以柿庄镇各类公共服务设施为依托，构建活力便捷的乡镇公共活动中心。

5分钟生活圈位于丁家居民区主团，以丁家村各类公共服务设施为依托，构建尺度宜人的乡村公共活动中心，作为日常居民活动、办事交往的主要场所。



道路系统规划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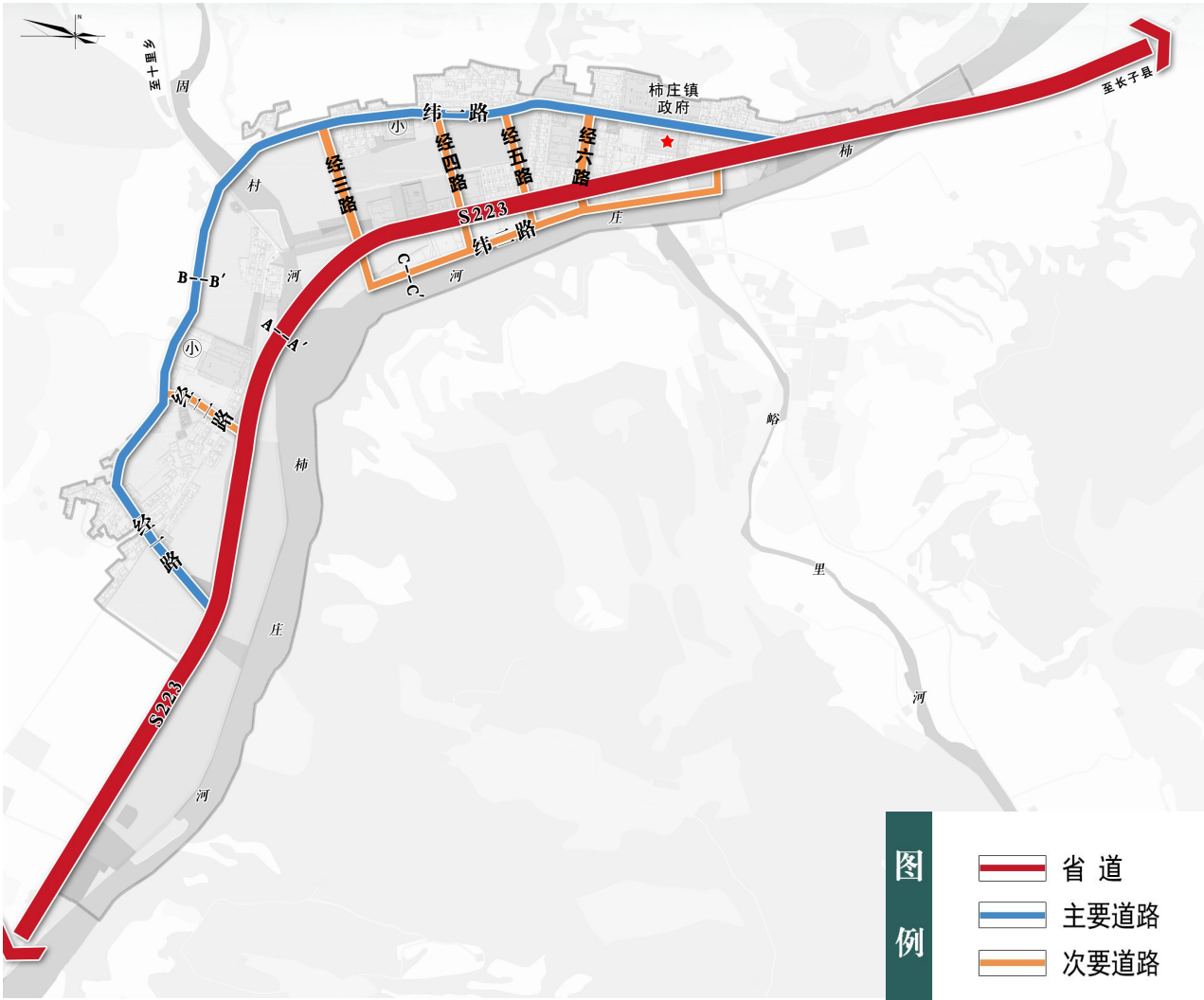
道路交通格局—构建“三横六纵”的干道路网结构

■ 三横

指S223、纬一路、纬二路，其中S223道路宽度为24米；纬一路道路宽度为8米，在柿庄村东部汇入S223；纬二路道路宽度为8米。

■ 六纵

指经一路、经二路、经三路，经四路以及经五路。其中经一路道路宽度为8米，经二路、经三路、经四路、经五路和经六路道路宽度为6米。



绿地系统规划

蓝绿空间布局——“一核、三廊、多节点”

■ 一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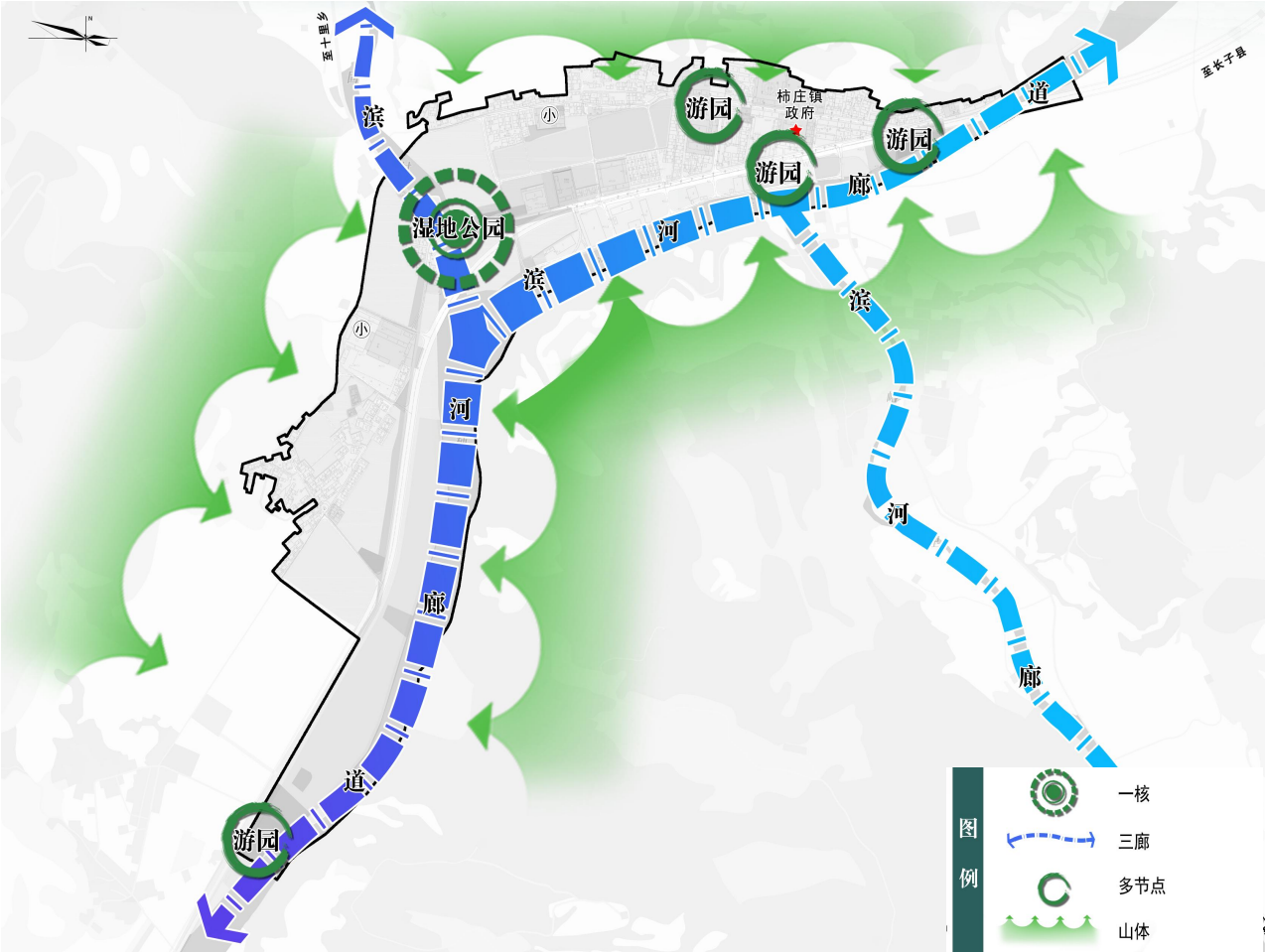
以柿庄村河谷湿地公园为核心，打造柿庄田园生活休闲型镇区。

■ 三廊

依托固村河以及柿庄河打造的滨水生态景观廊道。

■ 多节点

包括4处社区游园。



稀庄

05

开发建设管控



开发强度控制

对建设用地按主导功能划分为居住、商业商务、工业仓储、公共服务设施四类容积率管控区，实施分类差异化引导。

■ 开发强度控制在0.8以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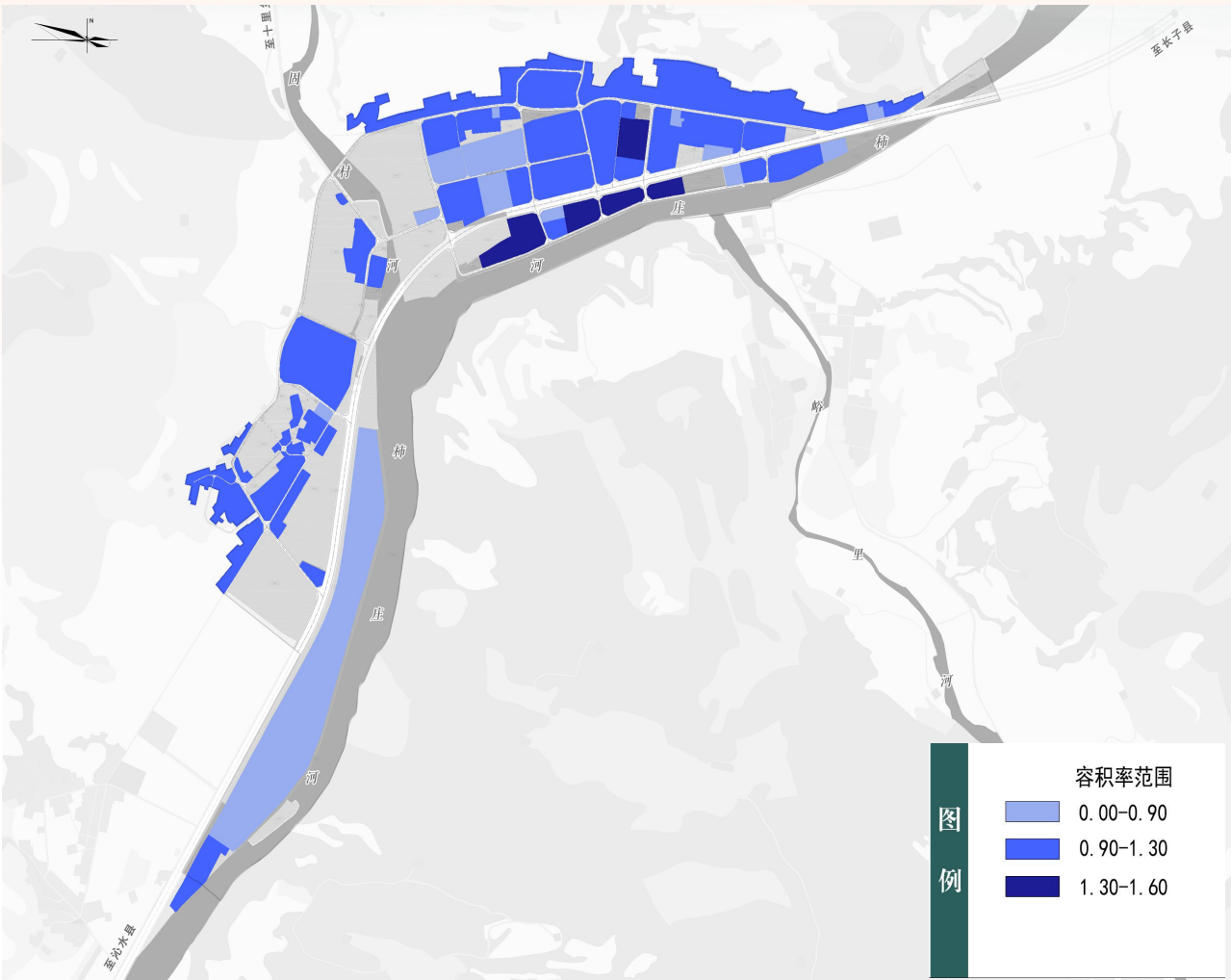
工业用地、公用设施用地、交通场站用地、体育用地等

■ 开发强度在0.8-1.2

商业用地、行政办公用地、文化、养老用地、医疗卫生等

■ 开发强度在1.2-1.5

居住用地等



热忱期待广大市民、社会各界朋友积极参与

携手描绘柿庄镇蓝图

柿庄